

证券代码：301186

证券简称：超达装备

公告编号：2026-077

债券代码：123187

债券简称：超达转债

南通超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5%整数倍

暨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股东青岛海青汇创创新科技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 1、本次权益变动为股东青岛海青汇创创新科技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按照之前已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进行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南通超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3、本次权益变动后，青岛海青汇创创新科技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为 5,737,157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4.99998%，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青岛海青汇创创新科技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青岛海青”）持有公司 4,703,75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91928%。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25 年 2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青岛海青）》。2025 年 2 月 25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公司股东冯建军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信息

披露义务人拟协议收购冯建军持有的超达装备股份中的 4,703,755 股股份，拟收购股份数量占超达装备总股本的比例为 5.91928%。

上述股份转让事项过户登记手续已于 2025 年 5 月办理完毕，过户日期为 2025 年 5 月 27 日。本次协议转让事项完成后，青岛海青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4,703,75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91148%。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股份完成过户登记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因公司“超达转债”转股，公司总股本由 79,464,924 股增加至 79,569,791 股，青岛海青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 5.91928%下降至 5.91148%。

根据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40），公司股东青岛海青计划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819,500 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后的总股本比例 1.00%）。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青岛海青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关于权益变动触及 5%整数倍的告知函》，获悉青岛海青于 2026 年 6 月 17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245,000 股，占 2026 年 6 月 17 日收盘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29893%。青岛海青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至 2026 年 9 月 9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505,100 股，占 2026 年 9 月 9 日收盘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44020%。自 2025 年 5 月 28 日至 2026 年 9 月 9 日，因公司“超达转债”转股，公司总股本增加 1,968,038 股。2025 年 8 月，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 422,000 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归属登记工作，上述归属登记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 2025 年 8 月 11 日。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截至 2025 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人民币（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6 年 6 月 17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6 年 6 月 18 日。上述利润分配方案

于 2026 年 6 月 18 日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增加 32,783,858 股，股东青岛海青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增加 1,783,502 股，持股比例无变化。截至 2026 年 9 月 9 日，因减持公司股份、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公司实施权益分派、公司可转债转股的原因导致股东青岛海青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变为 5,737,157 股，持股比例下降至 4.99998%，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合计持股比例变动触及 5%的整数倍，现将具体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二、本次权益变动触及 5%整数倍的情况说明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青岛海青汇创创新科技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 180 号 1 号楼 2901	
权益变动时间		2025 年 2 月 26 日至 2026 年 9 月 9 日(含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可转债转股被动稀释)	
权益变动过程		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青岛海青减持公司股份及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公司可转债转股被动稀释导致。 公司股东青岛海青于 2026 年 6 月 17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245,000 股，占 2026 年 6 月 17 日收盘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29893%。青岛海青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至 2026 年 9 月 9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505,100 股，占 2026 年 9 月 9 日收盘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44020%。 本次权益变动后，股东青岛海青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5,737,157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4.99998%，权益变动触及 5%的整数倍。 股东青岛海青不是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事项是按照已披露的计划进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股票简称	超达装备	股票代码	301186
变动方向	上升 ☐ 下降 ☒	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
A 股	75.0100	0.73913（含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可转债转股被动稀释）	0.74634（含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可转债转股被动稀释）

合 计	75.0100	0.73913 (含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可转债转股被动稀释)	0.74634 (含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可转债转股被动稀释)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 (因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导致总股本增加从而被动稀释股份)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 (可多选)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投资款 ☐ 其他 ☐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				
3.本次变动前后,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	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 (%)
合计持有股份	470.3755	5.91928	573.7157	4.99998	5.08193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470.3755	5.91928	573.7157	4.99998	5.0819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000	0	0.00000	0.00000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 否 ☐ 2026 年 5 月 26 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 2026-040), 股东青岛海青计划在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3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819,500 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后的总股本比例 1.00%)。 股东青岛海青减持情况与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股东青岛海青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履行完毕。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 否 ☒ 如是, 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 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 否 ☒ 如是, 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是 ☐ 否 ☐ 不适用 ☒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不适用
7.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
4.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注 1：上表持股比例合计数与各明细项之和可能存在尾差，系四舍五入计算所致。

注 2：本次权益变动前，指信息披露义务人前次披露《南通超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2025 年 2 月 26 日公告）载明的相关权益变动完成之日，总股本计算口径与前次《南通超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保持一致，为 79,464,924 股；本次权益变动后，以 2026 年 9 月 9 日收盘后公司总股本 114,743,687 股为基数计算。

注 3：截至 2026 年 9 月 9 日，公司总股本为 114,743,687 股，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850,320 股，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112,893,367 股。

注 4：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数大于权益变动前持有股数，系因公司实施权益分派，青岛海青增加股份数 1,783,502 股。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东青岛海青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2、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与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已披露的拟减持股份数量。

3、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东青岛海青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青岛海青汇创创新科技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关于权益变动触及 5%整数倍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南通超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0 日